

岚皋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岚皋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和公众需求，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主动公开本单位政府信息，依法依规处理岚皋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件。同时，紧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的职责，积极推进、指导、协调全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0 年，对县政府网站进行了改版升级，优化栏目设置，进一步规范了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依托岚皋县人民政府网站、政务微博、政务微信等平台，对照《条例》要求，全年主动公开疫情防控、“三大攻坚战”、公共监管、“六稳”、“六保”等政府信息 2027 条，其中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1389 条，政务微博、微信公开政府信息 638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积极指导各单位开展依申请公开工作，依法依规切实保障公众知情权。2020 年我办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印发了《关于进一步规范公文标识政府信息公开属性的通知》，按照“谁提供、谁负责”

和“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严把政治关、法律关、保密关、程序关、时效关，确保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发布的政府信息合法、准确、真实。

（四）平台建设情况。持续发挥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作用，进一步加强政府网站与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监管，对县政府网站栏目设置进行了进一步优化，对全县政务新媒体建立了台账管理，定期检查通报。

（五）监督保障。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工作措施，明确工作责任，强化监督考核，严格进行政府网站及新媒体日常监测抽查，每月每季度通报检查情况，指导各镇各部门加快工作推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数据填报）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规范性文件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行政强制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3	74760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数据填报）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	（一）予以公开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数据填报）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 年，县政府办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取得了新的进展，但同时也存在政府信息公开广度深度不够、规范化标准化水平低、业务能力有待提高等不足。下一步，我们将采取以下措施积极改进：一是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要求，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二是进一步加强业务水平，积极组织政务公开相关培训，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政务公开有关文件的学习，提升工

作人员业务水平；三是进一步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全面提升政务公开的能力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